

证券代码：001399

证券简称：惠科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16

惠科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8月18日15:0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18日的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18日的9:15至15:00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开地点

现场会议地点：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工业二路1号惠科工业园厂房1栋公司会议室。

网络投票平台：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6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王智勇先生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

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,616人，代表股份4,554,111,487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.4814%。

1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9人，代表股份4,493,882,418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.6683%。

2、网络投票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会网络投票的股东2,607人，代表股份60,229,069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8131%。

3、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
1.00	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总表决情况	4,553,677,787	99.9905%	321,500	0.0071%	112,200	0.0025%	0	0%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59,795,969	99.2799%	321,500	0.5338%	112,200	0.1863%	0	0%	通过
2.00	《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总表决情况	4,553,666,887	99.9902%	330,600	0.0073%	114,000	0.0025%	0	0%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59,785,069	99.2618%	330,600	0.5489%	114,000	0.1893%	0	0%	通过
3.00	《关于制定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	总表决情况	4,553,503,431	99.9866%	483,756	0.0106%	124,300	0.0027%	0	0%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	59,621,613	98.9904%	483,756	0.8032%	124,300	0.2064%	0	0%	通过

提案1.00属于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有表决权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会经广东崇立律师事务所的姚鹏律师、江丹丹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所做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相关文件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惠科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广东崇立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科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6年8月19日